附件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参考模板

项目名称：**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焉耆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管部门（公章）：**焉耆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签章）：**何大熙**

填报时间：**2025年03月21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章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第三节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的举行第十四条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每年举行一次。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一般每年举行两次。会议召开的日期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者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决定，并予以公布。按照上述法律依据县人大常委会机关2024年1月4日-6月召开焉耆现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费，用于人大全会各项支出，代表食宿，包括证件、横幅制作，纸张、包、办公用品、大会会议报告印刷等费用。
  
实施情况：完成会议期间参会县级农牧民代表163人的餐饮费和住宿费，用于会议期间产生的主会场和分会场横幅等制作费、材料印刷费、电脑耗材、办公用品费等办公费用，保障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顺利举行，圆满完成大会各项工作任务。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8万元，实际总投入8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地区专项资金。
  
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8万元，全年执行数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用于：会场布置经费5万元，餐饮和住宿经费3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完成会议期间参会县级农牧民代表163人的餐饮费和住宿费，用于会议期间产生的主会场和分会场横幅等制作费、材料印刷费、电脑耗材、办公用品费等办公费用，保障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顺利举行，圆满完成大会各项工作任务。
  
2、阶段性目标：会议期间产生的主会场和分会场横幅等制作费、材料印刷费、电脑耗材、办公用品费等办公费用，确保经费到位，保障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顺利举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了解和掌握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费经费的具体情况，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促使我局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
  
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费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费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焉耆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绩效评价结束后，将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自评结果在焉耆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广泛接受人民群众监督，接受社会各界监督，让公众全面了解政府绩效评价过程和评价结果。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在最后）
  
3、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因素分析法，按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结合我单位实际情况，组织相关人员根据项目绩效表指标内容，对所有项目内容进行核实和考评。项目评价内容主要围绕：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开展。原因是：本项目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立项依据、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使用、产出及效益等方面的因素，判断项目实施情况，并在此基础上进行评价。
  
4、评价标准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计划标准，原因是：采用计划标准能够确保目标有序实现，提高工作效率，降低风险，增强对不确定性的应对能力。**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首先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绩效评价方法；接着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设计资料清单；最后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进行论证。
  
2.组织实施。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方法手段、组织实施、进度安排等。收集项目立项依据、相关会议纪要、实施方案、财政资金分配方案、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
  
3.分析评价。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绩效评价原则，采用因素分析法评价方法，坚持计划绩效评价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费项目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项目决策 30 30
  
项目过程 25 30
  
项目产出 25 25
  
项目效益 20 20
  
合计 100 100
  
（二）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均达到了预期要求，最终得分为100分，项目达成年度指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绩效目标合理性
  
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费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与发放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费具有相关性，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
  
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4条，二级指标共6条，三级指标共9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19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6、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8万元，预算资金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8万元，全年预算数8万元，全年执行数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
  
严格遵守《会计法》、《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法律和有关财政财务规章，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指标：指标1：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会议次数，指标值：1次，实际完成值：1次，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参会人数，指标值：163人，实际完成值：163人，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天数，指标值：3天，实际完成值：3天，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2.质量指标：焉耆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出勤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3.时效指标：会议按期完成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4.成本指标：会场布置经费：指标值：5万元，实际完成值5万元，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餐饮和住宿经费：指标值：3万元，实际完成值3万元，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
  
5.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各级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指标值：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 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
  
6.满意度指标：指标1:服务人员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四）项目效益情况。**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各级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指标值：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 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
  
2.满意度指标：指标1:服务人员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2.满意度指标：指标1:服务人员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年度计划规范地组织实施，有条不紊开展相关工作，并做好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成立项目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将项目的运行，资金使用情况全部纳入领导小组的全程监管之下。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仍有欠缺。原因：绩效管理体系不健全，工作人员相关专业知识有待提高。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认识还不到位。原因：相关工作人员和单位领导对绩效评价工作缺乏深刻的认识，重视水平不够。**

**六、有关建议**

**七、有关建议
  
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加强与财政部门的紧密配合,开展好整体支出及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加强单位内部项目绩效工作学习。进一步明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效用。**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预算绩效评价所采集的数据因为采集时间、数据来源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出现一定的偏差，进而对评价结果存在影响。**